**吉首大学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 学习或  工作单位 |  | | |
| 报考（调入）学院 |  | | | 报考（调入）专业 |  | | |
| 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人事（政治工作）部门对该生的政治态度，思想表现、工作学习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的介绍：（内容较多时可有附页）  所在单位人事（政治工作）部门负责人（加盖公章）：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招生学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意见：  考核人签名: 学院(公章):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
说明：1、本表须加盖可以独立对外的基层党委组织部门或人事部门公章；暂无学习或工作单位的，由户籍所在地村委、居委会党组织或档案保管单位人事部门填写。2、另附考生本人书面自我鉴定（自我鉴定要写清考生本人高中毕业后的学习或工作经历，并按本表中的要求对自己的现实表现进行自我鉴定）